

清史論集 (五)

莊吉發 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清史論集

(五)

莊吉發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清史論集 / 莊吉發著. -- 初版. -- 臺北市 :
文史哲, 民 86 -

冊 ; 公分. -- (文史哲學集成 ; 388-)

含參考書目

ISBN 957-549-110-6(平裝). -- ISBN 957-549-

111-4(第二冊 : 平裝). -- ISBN 957-549-166-1

(第三冊 : 平裝). ---- ISBN 957-549-271-4(第

四冊 : 平裝). ---- ISBN 957-549-272-2(第五

冊 : 平裝)

1. 中國 - 歷史 - 清 (1644-1912) - 論文, 講
詞等

627.007

86015915

文史哲學集成 ㊸

清史論集(五)

著 者：莊 吉 發

出版者：文 史 哲 出 版 社

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五三三七號

發行人：彭 正 雄

發行所：文 史 哲 出 版 社

印刷者：文 史 哲 出 版 社

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政劃撥帳號：一六一八〇一七五

電話 886-2-23511028 · 傳真 886-2-23965656

實價新臺幣三四〇元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三 月 初 版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ISBN 957-549-272-2

清史論集

出版說明

我國歷代以來，就是一個多民族的國家，各民族的社會、經濟及文化等方面，雖然存在著多樣性及差異性的特徵，但各兄弟民族對我國歷史文化的締造，都有直接或間接的貢獻。滿族以邊疆部族入主中原，建立清朝，一方面接受儒家傳統的政治理念，一方面又具有滿族特有的統治方式，在多民族統一國家發展過程中有其重要地位。在清朝長期的統治下，邊疆與內地逐漸打成一片，文治武功之盛，不僅堪與漢唐相比，同時在我國傳統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的發展過程中亦處於承先啓後的發展階段。蕭一山先生著《清代通史》敘例中已指出原書所述，為清代社會的變遷，而非愛新一朝的興亡。換言之，所述為清國史，亦即清代的中國史，而非清室史。同書導言分析清朝享國長久的原因時，歸納為二方面：一方面是君主多賢明；一方面是政策獲成功。《清史稿》十二朝本紀論贊，尤多溢美之辭。清朝政權被推翻以後，政治上的禁忌，雖然已經解除，但是反滿的情緒，仍然十分高昂，應否為清人修史，成為爭論的焦點。清朝政府的功過及是非論斷，人言嘖嘖。然而一朝掌故，文獻足徵，可為後世殷鑒，筆則筆，削則削，不可從闕，亦即孔子作《春秋》之意。孟森先生著《清代史》指出，「近日淺學之士，承革命時期之態度，對清或作仇敵之詞，既認為仇敵，即無代為修史之任務。若已認為應代修史，即認為現代所繼承之前代。尊重現代，必並不厭薄於所繼承之前

代，而後覺承統之有自。清一代武功文治、幅員人材，皆有可觀。明初代元，以胡俗爲厭，天下既定，即表章元世祖之治，惜其子孫不能遵守。後代於前代，評量政治之得失以爲法戒，乃所以爲史學。革命時之鼓煽種族以作敵愾之氣，乃軍旅之事，非學問之事也。故史學上之清史，自當占中國累朝史中較盛之一朝，不應故爲貶抑，自失學者態度。」錢穆先生著《國史大綱》亦稱，我國爲世界上歷史體裁最完備的國家，悠久、無間斷、詳密，就是我國歷史的三大特點。我國歷史所包地域最廣大，所含民族分子最複雜。因此，益形成其繁富。有清一代，能統一國土，能治理人民，能行使政權，能綿歷年歲，其文治武功，幅員人材，既有可觀，清代歷史確實有其地位，貶抑清代史，無異自形縮短中國歷史。《清史稿》的既修而復禁，反映清代史是非論定的紛歧。

歷史學並非單純史料的堆砌，也不僅是史事的整理。史學研究者和檔案工作者，都應當儘可能重視理論研究，但不能以論代史，無視原始檔案資料的存在，不尊重客觀的歷史事實。治古史之難，難於在會通，主要原因就是由於文獻不足；治清史之難，難於在審辨，主要原因就是由於史料氾濫。有清一代，史料浩如烟海，私家收藏，固不待論，即官方歷史檔案，可謂汗牛充棟。近人討論纂修清代史，曾鑒於清史範圍既廣，其材料尤夥，若用紀、志、表、傳舊體裁，則卷帙必多，重見抵牾之病，勢必難免，而事蹟反不能備載，於是主張採用通史體裁，以期達到文省事增之目的。但是一方面由於海峽兩岸現藏清代滿漢文檔案資料，數量龐大，整理公佈，尚需時日；一方面由於清史專題研究，在質量上仍不夠深入。因此，纂修大型清代通史的條件，還不十分具備。近年以來，因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所發表的論文，多涉及清代的歷史人物、文獻檔案、滿洲語文、宗教信仰、族群關係、

人口流動、地方吏治等範圍，俱屬專題研究，題爲《清史論集》。雖然只是清史的片羽鱗爪，缺乏系統，不能成一家之言。然而每篇都充分利用原始資料，尊重客觀的歷史事實，認真撰寫，不作空論。所愧的是學養不足，研究仍不夠深入，錯謬疏漏，在所難免，尙祈讀者不吝教正。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莊吉發

清史論集

(五)

目 次

出版說明·····	1
建州三衛的設置及其與朝鮮的關係·····	1
清世宗與奏摺制度的發展·····	29
清代廷寄制度沿革·····	63
清世宗禁止偷渡臺灣的原因·····	79
從故宮檔案看清代的淡水·····	95
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源流及其社會功能·····	127
清朝宗教政策的探討·····	165
清代秘密社會的財源·····	217
于式枚與德國憲政考察·····	253
兩廣會黨與辛亥革命·····	283

建州三衛的設置及其與朝鮮的關係

一、前言

《史記》五帝本記所載息慎，又稱為肅慎，居於長白山以北的廣大地區，是古代活動於東北的主要部族，也是女真的先世。遠在周武王時，肅慎即遣人貢獻「楛矢石砮」，已經與中原建立了密切的關係。戰國以後，肅慎改稱挹婁，也使用楛矢石砮獵取野獸。在三國時，中原社會也以挹婁貂作為禦寒珍品。南北朝時，挹婁更名勿吉，隋唐稱為靺鞨，五代時，靺鞨始改稱女真，沿用至明清，女真就是滿族的核心民族。肅慎及其後裔的發展過程，雖然不可視為滿洲部族本身的發展過程，但若將肅慎及其後裔與女真部族加以割裂，則將忽視女真悠久的歷史淵源，不能正確反映出其歷代相承的關係。明初，女真因其活動的地區及社會演進的過程被區分為建州女真、海西女真及野人女真三部，永樂初年以降，明廷在建州女真地區，透過朝鮮的關係，設置了建州衛，其後又析置建州左衛與建州右衛，枝幹互生。建州三衛與朝鮮為鄰，出入朝鮮後門，彼此關係密切。本文撰寫的目的，旨在利用明代及朝鮮史料，探討建州三衛設置的經過，並從建州三衛的遷徙過程中說明女真與朝鮮的關係，以及明廷的態度。

二、建州三衛設置的經過

蒙古滅金後，女真遺族散居於混同江流域、開元城之北，東濱海，西接兀良哈，南鄰朝鮮。明代初年，女真分為三部，據《

大明會典》載，居海西等處者爲海西女真，居建州、毛憐等處者爲建州女真，其極東爲野人女真。海西女真與建州女真每年遣人朝貢，野人女真去中國寫遠，朝貢不常^①。建州女真分佈於牡丹江、綏芬河及長白山一帶，其人「知耕種緝紡，居處飲食，頗有華風。」^②建州名稱，由來已久，唐代渤海率賓府已領華、益、建三州^③。金、元相承，都稱爲建州。元代曾在建州地區設置五個萬戶府，元末，建州女真因遭野人女真屢次侵擾，逐漸向西南遷移。明朝繼承元代統治東北地區後，在政治上仿照唐代羈縻州制度，設置一百八十幾個衛所，除軍事作用外，尚須處理地方行政事務。衛所各官職俱由各部族大小頭人充任，俾各統其所屬。其官職設置最高者爲都督，其下依次分別爲都督同知、都督僉事、都指揮、都指揮同知、都指揮僉事、都軍史、指揮同知、指揮僉事及千百戶等職，由明廷直接委任，各都督給予勅書、印信，各官職的晉陞襲替，均由各都督等呈報明廷，取得認可。

明初在建州設衛，係因其原有種別，以稱其衛，非因設衛而後始有種別。成祖永樂年間以降，先後設置建州衛、建州左衛與建州右衛。明成祖永樂元年（1403）十一月，胡里改萬戶阿哈出等赴京朝貢，明廷設建州衛軍民指揮使司，以阿哈出從征奴兒干等地有功，授爲指揮使，賜姓名李誠善^④，其餘爲千百戶所鎮撫，賜誥印冠服及鈔幣。明廷亦設建州衛經歷司署經歷一員。毛憐與建州同部，永樂三年（1405）四月，明廷遣百戶金聲齋勅招撫毛憐地面兀良哈萬戶把兒遜等，其敕諭云：

朕今即位三年，天下太平，四海內外，皆同一家，恐爾等不知，不相統屬，強凌弱，眾暴寡，何寧息之有。今遣百戶金聲等，以朕意諭爾，並賜爾綵幣等物，爾等若能敬順天意，誠心來朝，各立衛分，給印信，授以名分賞賜，俾

爾世居本土，自相統屬，打圍牧放，各安生理，經商買賣，從便往來，共享太平之福，故諭⑤。

從前引敕諭可以瞭解明初對女真人的政策，授以名分，從便往來，自相統屬，各安生理。同年十二月，把兒遜等六十四人朝貢明廷，明廷設毛憐衛，以把兒遜為指揮，其餘為千百戶等官，並賜誥印冠服鈔幣。永樂六年（1408）三月，忽的河法胡卓兒海刺河等處女真頭人哈刺等朝於明，明廷併其地入建州衛，授哈刺等為指揮、千百戶。永樂七年（1409）十月，阿哈出赴京師朝貢，旋即身故。

阿哈出有子二人，即釋加奴與猛哥不花，阿哈出既死，以釋加奴為建州衛指揮使，猛哥不花為指揮僉事。永樂八年（1410），明成祖親征出塞，釋加奴率所屬從征有功，同年八月，釋加奴陞為都指揮僉事，賜姓名李顯忠，所屬咎卜，自千戶陞為指揮僉事，賜姓名張志義，又賜百戶阿刺失姓名李從善，可捏姓名郭以誠，俱為正千戶。永樂九年（1411）九月，釋加奴已陞為建州衛都指揮，是時又舉其弟猛哥不花為毛憐衛指揮使，與猛哥不花同命者，凡十八人為千百戶等職。次年十一月，據遼東都指揮同知巫凱奏建州歲侵乏食，明廷命發倉粟賑濟。永樂十一年（1413）十月，毛憐衛指揮使猛哥不花等赴京貢馬，明廷優賚後遣還。

永樂初年，與阿哈出父子同時並起的有猛哥帖木兒及其異父同母弟凡察，永樂二年（1401），有廷遣使齎敕招撫猛哥帖木兒，其敕諭云：

敕諭萬戶猛哥帖木兒等，前者阿哈出來朝，言爾聰明識達天道，已遣使齎敕諭爾，使者回復言，爾能恭敬朕命，歸心朝廷，朕甚嘉之。今再遣千戶王教化的等賜爾綵段表裏，爾可親自來朝，與爾名分賞賜，令爾撫安軍民，打圍牧放，

從便生理，其餘頭目人等，合與名分者，可與同來，若有合與名分在彼管事不能來者，可明白開寫來奏，一體給與名分賞賜，故賜⑥。

永樂三年（1405）三月，明使王教化的等齎敕道經朝鮮，朝鮮遣上將軍郭敬儀爲伴送使，與明使同行。旋猛哥帖木兒親自入京朝於明，明廷授猛哥帖木兒爲指揮使，析置建州左衛以處之，嗣後猛哥帖木兒與釋加奴、猛哥不花屢次赴京朝覲，進貢馬匹，並屢爲其所屬乞官。永樂十五年（1417）二月，《明太宗實錄》載：

建州左衛指揮猛哥帖木兒奏舉其頭目卜顏帖木兒、速哥等堪任以職，命爲指揮千百戶⑦。

建州左衛自是年始正式見諸明實錄，二衛並立，亦自此始。明宣宗宣德元年（1426）正月，明廷命猛哥帖木兒爲都指揮僉事。是時釋加奴已死，宣德元年三月，釋加奴之子李滿住由指揮使陞爲都指揮僉事⑧，宣德七年（1432）二月，猛哥帖木兒遣其弟凡察朝於明，同年三月，明廷以凡察招撫遠夷歸附，陞都指揮僉事。宣德八年（1433）二月，猛哥帖木兒自都督僉事陞右都督，凡察陞都指揮使。是年十月，七姓野人木答忽等糾阿速紅等處頭人弗答哈等掠建州左衛，猛哥帖木兒及其子阿古遇害，建州左衛受到一次嚴重的打擊。凡察告難於明，適明使都指揮裴俊赴斡木河中途遇寇，凡察率所屬赴援有功，次年二月，進凡察都督僉事，執掌建州左衛事務。明廷命凡察掌建州左衛的經過，朝鮮方面記載頗詳，據朝鮮咸吉道都節制使金宗瑞稱：

凡察之母，僉伊（官名）甫哥之女也，吾巨先嫁豆萬（官名）揮厚，生猛哥帖木兒。揮厚死後，嫁揮厚異母弟容詔（官名）包奇，生於虛里、於沙哥、凡察。包哥〔奇〕本

妻之子吾沙哥、加時波。要知則凡察與猛哥帖木兒非同父弟明矣。然猛哥帖木兒生時，如有興兵之事，則必使凡察領左軍，權豆領右軍，自將中軍，或分兵與凡察，故一部之人，素不賤惡。猛哥帖木兒死後，童倉與權豆妻皆被擄未還，凡察乘其隙亟歸京師，受都督僉事之職，又受印信而還，幹朵里一部人心，稍附之。及權豆妻與童倉生還，且得遺腹之子，一部人心皆歸於權豆之子與童倉。其後權豆之妻輕薄善罵詈，童倉愚弱，一部稍稍失望。其赴京也，朝廷薄童倉而厚凡察，賜凡察以玉帶，且命凡察曰：汝生時，管一部，死後並印信與童倉，以此一部之人不得已附於凡察，然其心則或童倉，或附權豆之子，時未有定^⑨。

金宗瑞指出猛哥帖木兒與凡察是同母異父兄弟，童倉，明實錄作董山，是猛哥帖木兒次子，當猛哥帖木兒遇害時，董山被七姓野人所擄，凡察有功於明，當凡察告難於明時，明廷即令凡察接掌建州左衛，俾有所統屬，其後董山返回建州左衛，猛哥帖木兒之職，例應由董山承襲。因此，明廷諭令凡察之後，仍由董山執掌建州左衛，其情節頗有兄終弟及，弟沒再傳兒子之遺意。凡察因得有明廷新頒印信，猛哥帖木兒生時，凡察既領軍征戰，亦頗有勢力。

明英宗正統二年（1437）十一月，明廷命董山襲父職，仍為建州左衛指揮使。當猛哥帖木兒為七姓野人戕害時，明廷率領建州左衛印信亦被掠去，宣德八年，明廷別鑄新印頒給凡察。不久後，凡察與董山叔姪之間，即展開了爭奪領導權的「衛印之爭」。董山朝於明時，奏稱已贖回舊印，則應呈繳新印，惟當正統三年（1438）凡察朝覲時，卻奏請仍留新印。明廷以一衛二印，並無故事，於法非宜，故敕凡察暫掌新印，董山協同署事，仍將舊

印遣人送繳，以便事體歸一，部衆有所統屬^⑩，凡察與董山爭衛印自此始。董山以舊印傳自父祖，故迄未遣人繳送舊印。明英宗以祖宗建立天下，諸司無一衛二印之理，凡察與董山二人私意相爭，彼此堅不呈繳印信。正統五年（1440）十一月，明廷又敕諭建州左衛，凡察仍掌舊印，董山護封如舊，協心管事，即將新印遣人進繳，不許虛文延緩^⑪。明廷旋進凡察爲都督僉事，董山爲指揮使，同領建州左衛，正統六年（1441）正月，董山所屬塔察兒等朝於明，爲董山乞恩，明廷進董山爲都督僉事，但是凡察與董山仍然不和。是年六月，明廷敕諭凡察、董山叔姪和好，遵敕諭進繳新印，其敕諭云：

遣敕諭建州左衛都督僉事凡察、董山等，爾等世居邊陲，舊爲親戚，正宜同心協力，撫率部屬，用圖長久。往歲冬，因爾一衛存留二印，已當遣敕諭爾凡察、董山協同署事，將新印進繳，今爾凡察乃奏董山不應署事，都指揮李章加等又奏保凡察獨掌衛事。此事朕處置已定，豈容故違，敕至，爾等即遵依前敕存留舊印，隨將新印繳來，務在安分輯睦，毋爲小人所惑，自取罪愆。爾凡察所奏取回人口，已敕邊將如例給糧接濟，爾等其欽承之^⑫。

凡察與董山爭奪衛印，數年而不決，正統七年（1442）二月，明廷採納遼東總兵曹義的建議，分建州左衛，增設建州右衛。董山由都督僉事陞爲都督同知，掌建州左衛事務，凡察亦由都督僉事陞爲都督同知，掌建州右衛事務，董山收掌舊印，凡察收掌新印，凡察遂爲建州右衛的始祖^⑬，並陞建州左衛指揮使塔察兒爲指揮僉事，指揮同知哈當爲指揮使，指揮僉事木答兀火兒火孫爲指揮同知，千戶張家中卜爲指揮僉事。建州右衛指揮僉事兀乞納古魯哥哈塔克苦苦爲指揮同知，千戶牙失答忽里哈遼哈爲指揮僉

事。同時分別敕諭董山與凡察分領所屬，守法安業，毋需爭鬥。其敕董山文云：

爾奏保都指揮僉事塔察兒等十人，皆嘗効勞於邊，悉陞官職，聽爾部分，及奏高早化在朝鮮邊境，欲乞取回，爾往歲嘗奏此事，已勅毛憐衛都指揮李哈兒禿等，令其按查此人今尚存否，候彼回奏處置。爾與凡察，舊本一家，今既分設兩衛，特遣勅諭爾處大小頭目人民，聽所願分屬，自今宜嚴飭下人毋相侵害，以保爾祿位，延及子孫。

明廷勅諭凡察內容相近，其全文云：

爾所奏保指揮僉事兀乞納等十五人，悉准所言陞授官職。所缺耕牛農器，准令如舊更易應用，所遣親屬家口在鏡城住者，已遣指揮吳良齋勅諭朝鮮國王，令查審發還。爾又奏欲與董山分屬頭目人民，已勅遼東鎮守總兵官遣人公同審問，各從所願，分撥管屬，爾等自今宜謹守法度，各安生業，毋事爭鬥，以取罪愆，其欽承朕命，毋忽^⑭。

建州右衛是由左衛分出設置的，也是雙印之爭下的產物，就是明廷調停凡察、董山叔姪爭奪衛印的一種權宜措施，建州左衛猛哥帖木兒死後，其內部的紛爭，自此暫告一段落，嗣後建州衛、建州左衛與建州右衛，三衛並立。

三、建州三衛的衛址

元初，於建州女真地區設立桃溫、胡里改、斡朵憐、脫斡憐、孛苦江五個萬戶府鎮撫之，其中斡朵憐又作斡朵里，胡里改又作火兒阿，清代官書作虎爾哈或呼爾哈，桃溫又作托溫，皆同音異譯。此斡朵里、胡里改、托溫即朝鮮龍飛御天歌中的伊蘭豆漫。女真語所謂「三」讀如「伊蘭」（ilan），謂「萬」讀如「豆漫」

(tumen)，伊蘭豆漫即三萬戶之意，明廷設三萬衛，就是由三萬戶而得名。阿哈出原為胡里改萬戶，猛哥帖木兒原為斡朵里萬戶，與托溫酋長卜兒闕並稱三萬衛。據龍飛御天歌注文指出斡朵里在海西江即松花江之東，火兒阿江即虎爾哈河之西，胡里放在海西江與火兒阿江合流之東，托溫則在二江合流之下。易言之，三萬衛均不越虎爾哈河流域。洪武二十年（1387）十二月，明廷設三萬衛於斡朵里，斡朵里的所在就是在朝鮮東北境圖們江迤北，琿春江沿岸，斡朵里女真部族即居於此，胡里改、托溫兩部族居址亦相近，故其地有三豆萬之稱，明廷設三萬衛於此，即沿用其俗舊稱^⑮。但因其地距離遼陽寫遠，孤軍遠戍，糧餉難繼，次年將三萬衛由斡朵里徙置於開元，即開原^⑯。

明成祖永樂元年（1403），明廷設置建州，即為繼承三萬衛而設。阿哈出授為指揮使後，其部族旋即遷居於鳳州，《朝鮮太宗實》云：

東北面吾音會童猛哥帖木兒，徙于開元路。吾音會，兀良哈地名也，猛哥帖木兒嘗侵慶源，畏其見伐，徙于鳳州，即開元，金於虛出所居，於虛出即帝三后之父也^⑰。

於虛出即阿哈出，同音異譯，阿哈出與猛哥帖木兒兩部族，原居於朝鮮東北境近圖們江以外琿春江流域。阿哈出所居鳳州，即明代初設建州衛的衛址，稻葉岩吉氏、箭內互氏所稱建州衛始祖阿哈出係居於今之依蘭即三姓的說法，尚待商榷。元代開元路治在瀕海恤品格，恤品即率賓，今作綏芬，都是同音異譯，其地在今吉林琿春以東之地^⑱。開元城當在吉林延吉東北，朝鮮咸興府之北，吉林東京城正西，阿勒楚喀城東南，即今俄屬東海濱省的雙城子^⑲，此雙城子又名鳳州。因阿哈出居住鳳州，所以明廷的使節在設置建州衛的次年，不由遼陽赴建州衛，而必途經朝鮮境內，

並由朝鮮加派伴送使^㉔，然後，由朝鮮東北面同往建州衛，永樂二年（1404）六月，《朝鮮太宗實錄》載：

遼東千戶三萬衛千戶等貴勅諭及賞賜，與楊內使偕來，隨後而入，蓋以向建州衛也，命各司一員，迎于郊館，于太平館，以吏曹典書金漢老爲館伴，設宴。

毛憐衛把兒遜與建州衛阿哈出部族同爲兀良哈，其居地在土門，即琿春江迤西之地，與猛哥帖木兒所居斡木河即吾音會相近，把兒遜死後，明廷即以阿哈出次子猛哥不花爲毛憐衛指揮使，永樂十年（1412），毛憐部族亦有遷至鳳州者，與釋加奴同居鳳州。

猛哥帖木兒爲斡朵里萬戶，但在永樂初年已遷居朝鮮公險鎮迤南鏡城地面。永樂三年（1406）七月初五日早朝，朝鮮千秋使尹穆於北平奉天門叩頭，兵部尚書遵旨到金水橋邊詢問尹穆：「猛哥帖木兒那裡住？」對云：「在朝鮮境內豆萬江這邊住。」又問「以道路多遠？」對云：「距王京二十五、六日路。」^㉕豆萬江即圖們江，同音異譯。當阿哈出部族遷居鳳州以後，建州女真人的勢力更加單弱，猛哥帖木兒又素與兀狄哈互相仇殺，故不得不移居於朝鮮圖們江內會寧，朝鮮實錄作吾音會。永樂九年（1411）五月，朝鮮實錄又載猛哥帖木兒「嘗侵慶源，畏其見伐，徙于鳳州。」不過猛哥帖木兒遷徙鳳州以前，已在朝鮮境斡木河居住多年了。猛哥帖木兒曾與阿哈出爲鄰，因不堪忍受野人女真的掠奪，於洪武初年被迫遷徙至朝鮮境內的慶源一帶居住，後來又遷居斡木河即會寧地方，永樂八年（1410），猛哥帖木兒率衆離開斡木河，徙居建州衛住牧的鳳州附近地方。

永樂二十年（1422）四月，猛哥帖木兒赴北平朝覲，同年九月，奏陳邊境不寧，請求移住斡木河，次年三月十五日，猛哥帖木兒率男婦六千餘人起程前往斡木河，同年六月，遼東開陽衛

女真千戶楊木塔兀率衆家小軍丁男婦五百餘名至斡木河與猛哥帖木兒一處住牧。是時，建州衛釋迦奴已死，其子李滿住統領建州衛部衆。永樂二十一年（1423）二月，由於韃靼軍入侵，李滿住率管下一千餘戶，遷徙婆豬江，亦即佟家江，並得明廷允許於婆豬江多回坪等處住牧。據朝鮮方面的記載，婆豬一江，源出長白山，自江以東一日程爲朝鮮邊界，自江以西側爲建州之地，當地樹木參天，俗語謂伐十木見一星，可見樹林的茂密，李滿住管下女真人即耕牧於此。

建州左衛凡察亦居住斡木河地面，與朝鮮邊境相接，屢受朝鮮邊兵侵擾，故奏請率大小官民欲往建州衛都指揮李滿住地方一處住牧，明廷准其請求，並敕諭李滿住知之。但因被朝鮮兵馬阻擋，不肯放行，凡察遣人奏報明廷，英宗正統二年（1437）五月，明廷頒敕諭云：

勅諭建州左衛都督凡察及大小頭目人等，今指揮李兀黑來奏，爾等見在阿木河地面居住，與朝鮮國境界相接，本國軍馬亦有在彼住坐，往來攪擾，不得安穩，十分艱難，今欲遵奉比先勅旨，移來建州衛，與都指揮李滿住一處住坐過活，緣被朝鮮國阻擋，不肯放來，朕以朝鮮國王恪守藩邦，謹遵法度，敬天事上，罔有違禮，未審李兀黑所奏虛實若何，難便準信，茲特遣李兀黑齎敕往諭朕意，爾等且想彼人動靜，如果見住之處安稱無虞，仍舊在彼住坐，安生樂業，不必經動。若實被朝鮮軍馬攪擾，不能安生，爾等即探聽道路無阻，可率領部下人口，來與李滿住一處住坐。如或朝鮮軍馬阻擋，不肯放來，爾等即將備細原由，具奏定奪，蓋朝鮮國王及爾等大小頭目，都是朝廷之人，不可自分彼此，爾等更宜睦鄰境守，相與和好，以副朕一